**一、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常态化管理服务项目

**二、项目要求:**

1. **项目情况**
2.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常态化管理服务项目
3. **项目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新华医院杨浦院区）

**3、项目背景：**根据《关于上海市卫生系统管理后勤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管理工作的批复》（沪卫计财务【2018】71号文）和上海市卫生系统后勤管理协会《关于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管理暂时办法》（沪卫后协【2018】7号）相关文件要求，医院进行复评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任务，指导和推动全院落实安全生产主任责任，建立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基础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保持有效运行，及时发现和解决安全生产问题，持续改进，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4、项目目标：**形成“单位按需出资、专业机构尽责服务、医院单位落实整改”的工作机制。通过安全第三方服务工作，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常态化管理工作效果，增强安全监管力度，提升综合安全监管专业水平，不断优化综合安全监管模式。帮助医院建立综合安全的长效管理机制，切实督促落实医院综合安全主体责任，提高医院综合安全管理水平，增强基层干部及员工的安全意识。追求最大限度的不发生各类安全生产死亡事故，无重大火灾及爆炸事故。

1. **服务内容**

1.医院安全生产管理现状评估（文件、现场），并出具报告。

2.协助医院对医疗卫生机构安全生产标准化中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调查以及持续改进八大要素进行持续完善更新，其中现场相关方管理制度、危险作业审批制度以及安全培训相关制度需着重细化，供应商还需对医院现有安全制度、台账进行梳理、整合（审核自评报告 ）。

3. 配合医院对各楼宇、区域危险源进行风险分级管理，全面辨识并管控，确保不留盲区、死角，并出具报告。

4. 每月至少进行一次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以及提供事故隐患整改方案，形成 “回头看”闭环模式，并出具报告。如医院有遇特殊情况以及重要节假日等情形，供应商需积极配合院方工作。

5.对各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中层干部、特殊作业人员等职工进行新安全法、安全生产责任制、特殊作业危害等内容宣讲授课。

6.在国家“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新员工入职等时期对医院人员进行主题安全培训，并在重大节假日前以及安全特殊时期不定期对医院人员进行相关安全培训。

7.对消防、特种设备、有限空间、危化品、放射物、施工项目等操作规程、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持续更新，并编制适合医院情形的现场演练方案，协助医院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演练，对演练效果评进行估，持续改进。

8.配合医院组织人员进行安全知识竞赛、安全技能比赛等活动。

9.推广落实 “医疗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化”第二阶段，协助医院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对重点部门进行年度安全生产评审试运行。

10. 投标单位需具备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职业卫生服务机构资质证书。

11. 供应商需协助新华医院进行安全生产常态化管理，使医院安全生产符合医疗卫生机构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单位要求。

**三、出具报告的时间要求及服务响应要求**

当天出具隐患整改报告，对安全服务特殊情形立即响应。

**四、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需为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和国家注册安全评价师。

其余检查人员需具备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中级或工程师以上职称。

必须配备业务能力强、专业素质过硬、工作责任心强的人员作为项目组成员。

**（二）最高限价**

人民币90万元/3年

**（三）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近三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异常经营名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 “行政处罚信息（较大数额罚款）”、“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6）具备有效的《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资质证书》；

7）具备有效的卫生部或者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资质证书》。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3年，按年签订合同。续签合同前应通过采购方年度考评，考评未通过或合同内容及价格变动较大的，需重新招标。招标结论续存期间，中标单价不允许变更，供应商应考虑每年上海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调整情况、行业规定以及政府相关要求。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年度首付款50%，合同完成且年度考评通过后支付年度尾款50%。

支付上限：90万元人民币/3年